

##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5月10日在长沙市麓谷高新区谷苑路168号公司综合楼4楼会议室举行。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公司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卫国先生主持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全体监事书面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向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通过议案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意见如下：

1、 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经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，授予条件成就，董事会确定2019年5月10日为授予日，该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及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关于授予日的规定；

2、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；

3、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《管理办法》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；

4、 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《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规定。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、独立董事；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、父母、子女未参与本次激励计划。

综上，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19

年 5 月 10 日，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，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

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2019 年 5 月 11 日